

证券代码：873358

证券简称：康诚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建龙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999,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21 年董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广东康诚新材料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其中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对外投资情况、股东大会运作情况等，并对 2022 年的工作要点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21 年监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其中提出了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公司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的情况等，并对 2022 年监事会的工作要点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广东康诚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广东康诚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反映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对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决算，编制了《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22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等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对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预算，编制了《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长远利益，公司不进行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拟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累计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单笔金额不超过 1200 万元（在限额范围内以银行审批金额为准）贷款，具体贷款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冯建龙、深圳康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冯建龙、宁宁、陈志军、张世平、余开洋连任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履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钟吉安、郑媛连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与由公

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履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雪芳、丁敏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冯建龙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20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世平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20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宁宁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20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志军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20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余开洋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20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钟吉安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20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郑媛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20 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